

第二屆 味丹杯 全國書法暨篆刻 比賽



- 一、宗旨：推廣中華傳統文化藝術進而達到心靈淨化、和善安定的書香社會。
- 二、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味丹文教基金會
- 三、協辦單位：弘光科技大學
- 四、參加組別：1.長青組(65歲以上)、2.社會組、3.高中、大學組、4.國中組、5.國小六年級組、6.國小五年級組、7.國小四年級組、8.國小三年級組、9.篆刻組、10.甲骨文徵稿
- 五、執行單位：好創意有限公司
- 六、報名及初賽辦法：

1. 參加者請掃描 QR code 填寫報名表單，完成報名後請列印「報名表」貼於作品背面左下方。(QR code 及報名表請見背面，若無法列印者，請填寫背面報名表，並將網路報名序號記入報名序號欄中。)
2. 無法網路報名之參加者，請填寫「報名表」貼於作品背面左下方。
3. 內容自選、自撰、詩詞、名句、格言、佳句皆可。
4. 作品規格：國中、國小手工宣紙四開(約 35公分×70公分)，高中以上手工宣紙對開(約 35公分×140公分)。篆刻組請在 A4 宣紙上蓋自刻五方印稿，各組並需落款署名，不用裱褙。
5. 甲骨文作品請另附甲骨文文字釋文。
6. 初選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20 日止(以郵戳為憑)。
收件地址：40460 台中市北區華美街二段 262 號 B1 (味丹文教基金會 書法比賽小組 收)。

七、決賽及獎勵辦法：

1. 各組作品將聘評審委員選出各組前 150 名，篆刻組 40 名，通知參加現場決賽；(甲骨文組錄取特優 10 名及優選 10 名，不需參加決賽，出席頒獎典禮者頒發獎金、獎狀及紀念品乙份；若甲骨文組無法出席頒獎典禮者，獎金以郵件方式寄送。)
2. 決賽時間：108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六)(若遇颱風、地震等天然災害情事，是否照常辦理，屆時將於味丹公司網站公告 www.vedan.com)
3. 地點：弘光科技大學 毓麟館(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 1018 號)
4. 參加決賽者請自備墊布及書寫用具，比賽用紙由主辦單位提供。
5. 現場決賽選出各組：第一名 1 人，第二名 2 人，第三名 3 人，第四名 4 人，第五名 5 人，優選 35 名。篆刻組前三名各 1 人、優選 5 名，其餘現場決賽有完成作品交件者均列為佳作。
6. 各組前五名頒發獎金(如表)、獎狀、獎杯。優選及佳作頒發獎狀。
7. 頒獎典禮於比賽當天下午 13:30 舉行(欲自行領取獎金、獎狀及獎杯者，請於決賽後 15 個工作天內至台中市沙鹿區興安路 81 號 - 味丹文教基金會書法小組領取，不另郵寄。)

第二屆味丹杯全國書法暨篆刻比賽 / 甲骨文徵稿 【比賽辦法報名表】

組 別		網路報名序號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電 話		學校或服務單位											
電子郵件													
通訊地址	<table border="1" style="display: inline-table;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px; height: 20px;"></td> <td style="width: 20px; height: 20px;"></td> <td style="width: 20px; height: 20px;"></td> <td style="width: 20px; height: 20px;"></td> <td style="width: 20px; height: 20px;"></td> </tr> </table>												



報名表請貼於作品背面左下角，務必完整書寫報名表

請沿線剪下

8. 組別及獎金一覽表：(每人限報名一個組別，恕無法跨組)

組 別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長青組(65歲以上)	10,000	6,000	4,000	2,000	1,000
社會組	10,000	6,000	4,000	2,000	1,000
篆刻組	8,000	5,000	3,000	—	—
高中、大學組	5,000	3,000	2,000	1,500	1,000
國中組	5,000	3,000	2,000	1,500	1,000
國小六年級組	3,000	2,000	2,000	1,500	1,000
國小五年級組	3,000	2,000	2,000	1,500	1,000
國小四年級組	3,000	2,000	2,000	1,500	1,000
國小三年級組	3,000	2,000	2,000	1,500	1,000
甲骨文徵稿	錄取特優10名及優選10名，特優每名獎金3,000元，優選每名獎金2,000元				

八、注意事項：

1. 凡是發現或證明作者代筆、代刻等情事，將取消入選資格並公告名單。
2. 社會組凡連續三年以不同書體進入前三名者，得被獲聘為決賽評審委員。
3. 凡初選及決賽作品均不退件，並由主辦單位全權處理，主辦單位並有出版或展覽等一切之權利。
4. 洽詢專線：(04)2293-0073 味丹文教基金會-王小姐
5. 請務必填寫上方報名表格內完整資料，並撕下報名表貼於作品背面左下角，以免喪失得獎資格。
6.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及解釋活動之權利，詳細活動方式請至味丹公司網站 www.vedan.com。



活動報名表單

